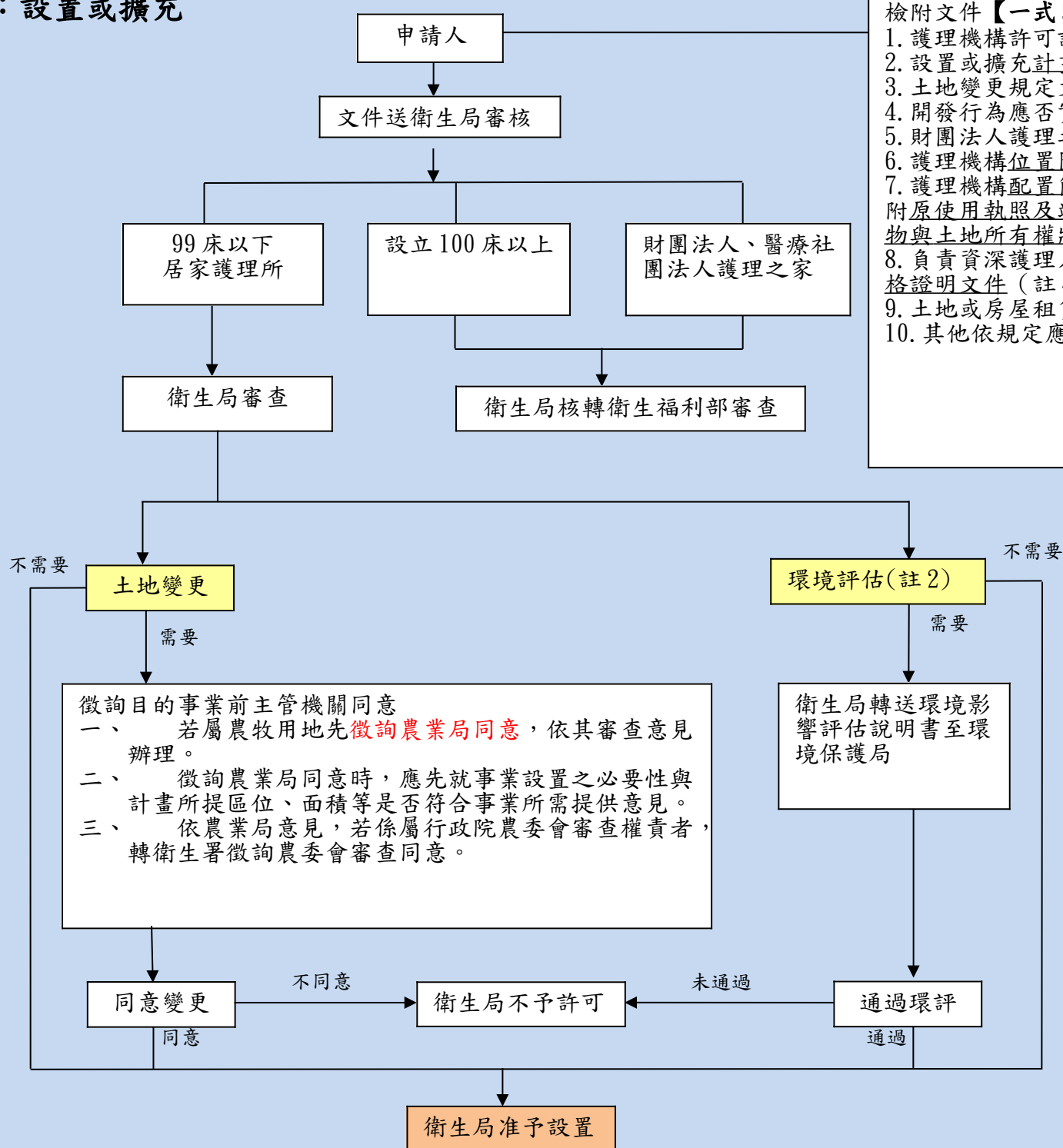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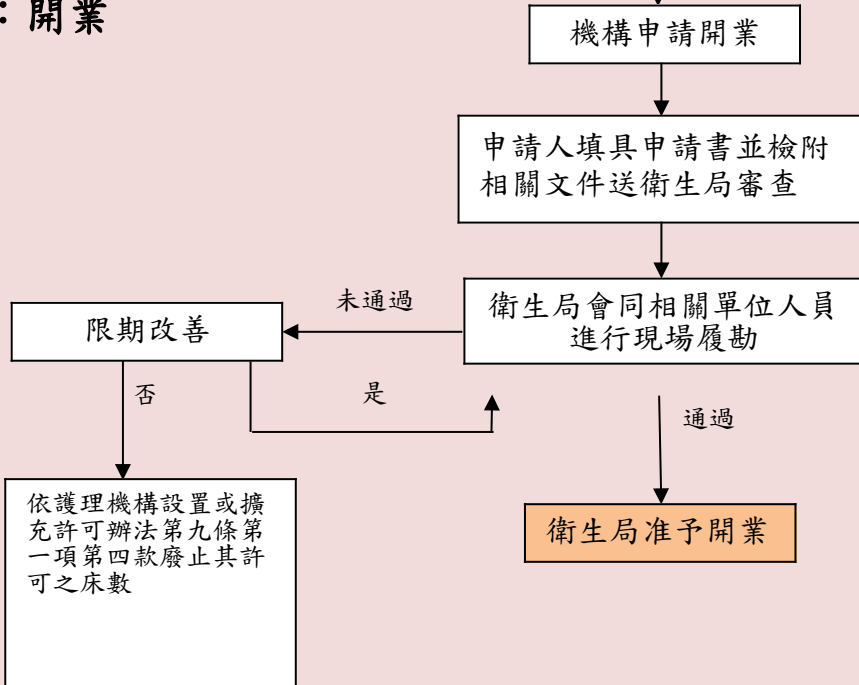


# 臺東縣衛生局護理機構設置(或擴充)及開業許可流程

## 第一階段：設置或擴充



## 第二階段：開業



### 檢附文件【一式6份】

1. 護理機構開業申請書【附件4】
2. 主管機關許可設置或擴充文件
3. 護理機構相關建築圖(註6)
4. 負責資深護理人員證書、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5. 配置醫事人員及工作人員名冊與其證書影本(含護理人員和照顧服務員之排班原則)
6. 建築物合法使用證明文件  
(1)使用執照(註7)  
(2)建築物室內裝修合格證明  
(3)建物及土地所有權狀  
(4)地籍圖、地籍謄本  
(5)租賃契約(所有人者免附)
7. 設施、設備之項目清冊
8. 與醫院訂定之契約(含急救、急診、轉診、定期出診)
9. 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查驗合格證明
10. 環境保護局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送審核備函
11. 生物醫療廢棄物委託清除契約書
12.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13. 其他依規定應檢具之文件(如定型化契約、機構收費情形表)

- 註 1：土地變更規定文件，請參閱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作為社會福利設施使用其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第二點。若屬農牧用地，須另檢附農地變更使用說明書，該說明書應說明事項，請參閱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第四點。
- 註 2：環境影響評估請依據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31 條第 1 項第 12 款辦理。
- 註 3：財團法人護理之家捐助章程請參閱財團法人、醫療社團法人護理機構申請設立須知。
- 註 4：依據護理人員法第 19 條：「護理機構應置負責資深護理人員一人，對其機構護理業務，負督導責任。」；護理人員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護理機構負責資深護理人員之資格條件，應具備從事臨床護理工作年資七年以上，或以護理師資格登記執業從事臨床護理工作年資四年以上。」
- 註 5：申請人於取得許可函後，應向地政單位辦理土地變更編定或應切實執行環境影響說明書、評估書所載之內容及審查結論等事宜，限於本表篇幅不予贅列。
- 註 6：**護理機構相關建築圖：包含配置簡圖、平面簡圖及竣工圖**，請將**各樓層及其總面積**（以平方公尺註明）、**各隔間面積**（以平方公尺註明）**及其用途說明、各項設施設備、尺寸淨寬、間距**等資料逐一標示清楚。
- 註 7：**執照用途別**：樓地板面積未達 500 平方公尺之護理之家機構、產後護理機構及居家護理機構應為 H1 類、樓地板面積達 500 平方公尺以上護理之家機構、產後護理機構應為 F1 類。